淮南日報
大通新闻

HUAI NAN RI BAO

淮南日报社出版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34-0006

网址:Http://www.huainannet.com

2023年3月21日 星期二

癸卯年二月三十

总第15043期 今日8版

A1

大通区从大处着眼、小处着手、细处发力，下足绣花功夫，全面提升市容市貌、城区品质——

于细微处见真章 精细雕琢城市之美

本报记者 朱庆磊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

3月17日下午放学时分，市民闫大爷骑着电动自行车来到大通区九龙岗一小西门接孙子放学，他先把电动自行车停在非机动车位上，然后在校门口有序排队。“今年以来，学校周边私搭乱建被拆除了，门前小广场进行了硬化，整体环境变干净了，群众心情也舒畅了。”闫大爷说。

走进学校附近的门前巷，记者看到巷子的改变，地面硬化、墙面美化、环境绿化、路灯亮化。居民周大娘说，这次背街小巷综合整治充分尊重民意，突出路平、灯明、水畅，把好事实事做到了群众心坎上。

“我镇坚持创建为民惠民，今年以来累计投入300余万元，着力抓好环境卫生整治、基础设施提升等工作，不断提升文明创建水平和人民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满意度。”九龙岗镇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

通过事例看创城，彰显大通区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的力度与温度。今年以来，大通区按照公共秩序经得起“细评”、环境卫生经得起“细看”、窗口服务经得起“细挑”、基础设施经得起“细查”总要求，坚持高站位、严要求、细落实，下足绣花功夫，突出问题导向，在全区范围内开展多轮专项整治，使市容市貌、城区品质得到有效提升，擦亮了大通文明底色。

坚持高位推动，下好文明创建“一盘棋”

大通区坚定“创则必胜、创则必成”的信心决心，压紧压实责任，配强配齐力量，13个专项工作组各负其责，调整了9名点位长，紧盯重点区域和重点任务，打好文明创建攻坚战。针对市、区效能问责组、创指办督查反馈的问题，强化跟踪问效，确保整改到位。区级领导干部带头下沉点位，召开专项推进会5次，协调解决重难点问题24件。组建九龙岗镇文明创建工作专班，由2名县级领导干部坐镇指挥，制定整治方案，明确整改时限，确保3月底前各项软件措施、长效机制建立执行到位，达到测评标准。持续开展农村人居环境集中整治月、铁路沿线环境整治等专项行动，清除洞山东路、206国道、九大路沿线、蔡城塘埂外侧毁绿种菜、私搭乱建等行为，不断提升文明创建整体水平。

坚持问题导向，啃下文明创建“硬骨头”

大通区坚持从大处着眼、小处着手、细处发力，统筹抓好环境卫生整治、公共秩序管理、基础设施提升等方面工作，在精细化、常态化上求实效。

在环境卫生整治方面，该区开展集贸市场、小区、行政村环境卫生等集中整治行动，针对集贸市场、小区公益广告、环境卫生、消防设施等开展整治，确保辖区集贸市场、小区硬件设施完善、软件管理规范、卫生制度落实。围绕农村、城中村、城乡接合部、铁路沿线等区域，重点开展村容村貌、河洪道垃圾、面源污染等整治，提高群众卫生意识、文明意识，改善村容村貌。出动机械化洗扫车195辆次，对主次干道洒水降尘104次、深度清扫冲洗156次，清运主城区垃圾402吨，维修更换公厕设施342处。持续开展创建“席地而坐”城市客厅示范区域，全面做好示范区域内卫生保洁、垃圾清运、设施维护等工作。多次约谈物业负责人，重点就居仁村三区、金丰易居二期等小区存在的问题提出明确整改要求。

在公共秩序管理方面，该区持续开展流动商贩整治，取缔占道经营220处，规范流动摊点179处，整治早、夜市摊群点77处。严格落实“门前三包”，取缔出店经营173处，整治违规破损户外广告画面3处、门头店招2处，清除“三乱”小广告47处。开展菜市场周边秩序管理，着力提升菜市场软硬件水平。处罚行人、非机动车违法233起，机动车不礼让行人18起，机动车乘车人不系安全带3025起，机动车违停203起。持续开展文明养犬整治，发放文明养犬宣传资料1800余份，责令整改34人，行政处罚2人，捕捉流浪犬12只。

在基础设施提升方面，该区整修背街小巷破损路面23处，粉刷、整治沿街外立面和沿主干道小区外墙19处，修复快慢车道坑槽、路缘石破损、人行道板不平整等39处。持续开展民主路及附近背街小巷、洛河步行街等点位线缆整治，剪除废线2千米，捆扎4千米，新建700米。

坚持共建共享，唱响文明创建“大合唱”

创建为民，创建靠民。大通区在强化宣传氛围上下功夫，利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持续深入开展文明志愿行动、爱国卫生运动，加强文明创建和健康知识的科普宣传。继续开展“文明创建到我家”宣传活动，坚持党员干部带头、全民行动参与，组织志愿者、社区网格员深入小区上门入户宣传，发放《创建全国文明城市调查问卷》5000余份。组织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举旗帜·送理论”市级宣讲报告会，在主次干道、背街小巷、学校周边等宣传主阵地，新增、更换公益广告166处，切实提高群众对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活动的知晓度、参与度，唱响文明创建“大合唱”。

执“三笔”绘就餐饮文明新风尚

文明餐桌 光盘行动

本报讯 大通区结合“守查保”专项行动，执“三笔”绘就“制止餐饮浪费”文明新风尚。

执“宣传”之笔，引导文明新风尚。该区制定《制止餐饮浪费宣传周》活动方案，加强《反食品浪费法》及相关配套文件的宣贯。坚持线上线下相结合，在大通区政府网站发布倡议书，开展“3·15”“双创”等主题宣传，组织开展至少每月1次的线下集中宣传，形成人人关心餐饮文明新风、人人杜绝食物浪费的宣传格局。

执“监管”之笔，督促落实企业主体责任。该区坚持自查与监督检查相结合，与经营户签订承诺书并发放倡议书，要求经营户严格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将“制止餐饮浪费”工作开展情况通过“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进行自查。针对餐饮环节食品浪费特点，区市场监管局联合大通市场监管所对街道经营户开展专项检查，九龙岗市场监管所开展“制止餐饮浪费”“夜查”行动。截至目前，全区共出动执法人次100余人次，检查辖区经营户50余户次，签订承诺书50余份，立案查处4起。

执“典型”之笔，扩大“制止餐饮浪费”影响力。大通区市场监管局注重选树典型、发挥引领作用，在辖区遴选一批硬件条件好、人员素质高、社会责任感强的餐饮经营户打造“亮点”。截至目前，共选定社会餐饮经营户1户、学校食堂1户，以点带面扩大影响。

（本报通讯员 梁 冰
本报记者 朱庆磊）

串珠成“链”护航军人权益

本报讯 “每个月15日之前就能收到，点开这个平台就能查到，这样我们也比较放心。”近日，大通街道纪工委工作人员在回访居北社区退役军人王贺山时，他高兴地说。

为持续深化“一改两为”，提升小微权力“监督一点通”平台的群众知晓率、使用率和满意率，大通区纪委监委坚持在“链”上发力进行全程监督，系统梳理各职能部门的服务事项清单，将申请、报送、审定、反馈等程序串珠成“链”，通过回访确保平台直达服务“最后一公里”。

自平台上线以来，大通区纪委监委聚焦伤残人员抚恤补助、部分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定期定量补助等服务事项，下沉全区各村（社区）“面对面”督导指导，5个乡镇（街道）广泛动员“点对点”宣传帮扶，为充分发挥平台监督功能提供了有力保障。截至目前，通过实地走访、入户调查、“点位”宣传开展回访23次，完成对1014条退役军人服务事项的指导、审核和评估，不断推动政务服务质的有效提升，增进退役军人群体的荣誉感、安全感、满意度。

在实践中，大通区纪委监委将“全链式”思维和方法贯穿监督执纪始终。通过小微权力“监督一点通”平台，聚焦财政拨付资金类事项的申报审批核定发放“全链”流程，做到“清单之外无权力”，让更多群体合法权益受到合理保障。财政、民政、医保、退军等部门在“链”上统筹职能、协调推进，办理人员在“链”上练兵、争先进位，不断提升平台信息公示及时性和准确性。纪检监察部门既要推动各政务服务事项的整合对接，确保监督“无死角、无盲区”，又要对监督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全链”指导，引导其举一反三、整改到位，确保监督常在、形成常态。

“退役军人退伍不褪色，在防汛救灾、疫情防控、乡村振兴等各条战线彰显军人风貌，贡献军人力量，我们必须全力保障军人各项权益。”大通区纪委监委负责人表示，下一步将聚焦低保户、残疾人等重点群体的生活救助资金发放时间、金额以及申报认定流程等进行全程监督，让小微权力“监督一点通”这个平台提供更多更好的有效服务。

（本报通讯员 陈 倩
本报记者 朱庆磊）

满怀殷殷报国志 热血青年赴军营

3月17日，大通区举行2023年上半年新兵入伍欢送仪式。欢送人员为35名入伍新兵代表佩戴大红花，发放入伍通知书，为新兵家长代表发放光荣之家牌匾。入伍新兵们表示，到部队以后，一定好好学习、刻苦训练，努力成为一名优秀的解放军战士，为家乡争光添彩。

本报通讯员 王 鹏 王 倩
本报记者 朱庆磊 摄

让幼儿在游戏中快乐成长

暖民心 见行动

本报讯 为落实好“安心托幼”暖民心行动，大通区洛河镇幼儿园认真落实游戏化课程理念，让幼儿在游戏中快乐成长，把“安心托幼”暖民心行动做到群众心坎上。

新学期，洛河镇幼儿园迎来了一群可爱的新生。为让这些孩子更好地适应幼儿园生活，缓解入园焦虑，让家长放心，该园面向幼儿定制全天候、一体化的课程方案，课程深度结合幼儿园五大领域指标和幼儿园三好目标（好身体、好习惯、好脑瓜），以主题建构的方式，以生活化、游戏化、材料化的教学活动为载体，为幼儿们打造了温馨又充满童趣的生活学习环境，开展丰富多彩的游戏活动，使孩子们在快乐中健康成长，让家长们安心又放心。

“小朋友们跟着老师一起玩情景游戏，哭闹现象逐渐好转。在幼教老师的精心指导下，孩子们每一次活动都特别开心，每一个动作都特别认真，通过练习爬、走、钻、跳等各种动作，让孩子们身体得到全面发展。”洛河镇幼儿园负责人说。

（本报通讯员 李冰慧
本报记者 朱庆磊）

念好“四字诀”做好选派干部驻村“后半篇”文章

本报通讯员 吴雅静 本报记者 朱庆磊

乡村振兴在行动

大通区坚持把选派干部作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重要一环，在管、育、帮、用四方面下功夫，扎实做好选派干部驻村“后半篇”文章，推动乡村振兴战略走深走实。

在“管”字上下功夫，打造过硬队伍

该区建章立制规范“管”，制定《大通区选派帮扶干部日常督查工作方案》，严明驻村纪律，严格落实请销假备案管理制度，实行“日报告、周汇总、月调度、季通报”管理方法，确保选派干部在村工作时间。量化考核精细“管”，出台《大通区选派干部量化考核实施方案》，“常态化”“清单化”压实驻村帮扶责任，推动选派工作考核由年度向平时考核转变。定期汇报靶向“管”，召开座谈会听取选派帮扶干部工作汇报，进行深入谈心谈话，分析研判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强化对选派干部工作指导，不断激发干部工作主动性、积极性。

在“帮”字上下功夫，搭好干事平台

该区注重发挥帮扶措施作用，落实选派干部各项补助，督促选派村规范使用10万元发展集体经济专项资金，明确一名班子成员为帮扶联系人，帮助解决实际困难，为选派干部干事创业提供保障。派出单位全程联系，借助部门优势，为村党组织和派出单位牵线搭桥，深入挖掘发展潜力、盘活集体资产，为村集体经济发展壮大注入“新动能”。项目倾斜助力发展，组织、财政、农业、乡村振兴等部门优先将资金、项目向选派村倾斜，在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等方面给予大力支持。截至目前，7个选派村倾斜项目24个，集中解决群众关心问题58个，化解信访矛盾问题24个，共投入资金2573万元。谈心谈话关心关爱，区委书记、组织部部长定期组织谈心谈话，与选派干部面对面交流思想，解决实际问题。扎实开展选派工作“六项行动”，组织“夏送清凉”“冬送温暖”、定期体检等慰问活动，营造优良工作环境。

在“育”字上下功夫，提升履职本领

该区坚持集中培训“充电”，将选派干部作为乡村振兴主题培训重点对象，通过专家授课、经验交流、现场观摩等方式，全面提升业务能力，帮助选派干部提高工作能力，尽快进入工作角色。交流体会“提能”，通过定期召开学习交流座谈会，21名选派干部逐一发言，谈感受，表决心，谋思路，进一步树牢履职意识，深化对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提升基层治理能力的认识，坚定担当作为、干事创业的信心决心。擂台比武“赛马”，每季度开展选派干部擂台比武，以比促学，通过季度考核激励选派干部将工作细化、量化，切实提高工作效率，形成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进一步提升选派干部精气神。

在“用”字上下功夫，激励成长成才

该区坚持精准化“定”责，深化拓展农村基层党建“一抓双促”工程，重点围绕党组织第一书记，从建强村党组织、推进乡村富民、提升治理水平、为民办事服务等方面明责、定责，扎实推进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工作。常态化“履”责，制定年度工作计划，重点围绕保障和改善民生开展政策宣传、信息采集、隐患排查、矛盾化解、走访慰问等工作，形成选派干部走在前、干在前的浓厚氛围，赢得群众广泛好评。定期化“述”责，坚持一季一比武、半年一述职、年终交总账，健全量化考核、跟踪培养等工作机制，督促选派单位及时落实奖励政策，树立能者上、优者奖的正确导向，促进选派干部扎根乡村、奉献乡村、建设乡村。

普法宣传引领社会治理新风尚

本报讯 大通区上窑镇坚持把普法宣传作为抓好基层社会治理的重要环节，以服务群众为主线，采用群众听得懂、接地气的语言和方式，传播法治声音、弘扬法治精神，营造人人学法、懂法、知法、用法的良好法治氛围。

送法进校园，护航青少年健康成长。为全面提升青少年法治意识，上窑镇司法所、综治中心联合派出所用通俗易懂的语言为同学们讲解《未成年人保护法》《法律援助法》等法律法规，结合真实、生动的案例，以案释法，以法论事，向学生们普及法律知识，提高学生的自我保护意识。

送法进企业，助力营造法治氛围。上窑镇与大通区法律援助中心联合，采取企业点单、政府接单、法援中心配单的形式，选派律师走进企业，通过开展法律宣讲、发放普法宣传资料和提供法律咨询等方式，与企业员工面对面交流，针对企业在经营发展中可能遇见的风险以及在签订合同过程中可能遇到的法律问题进行释法解惑，引导企业员工在日常生活和工作中不断加强法律知识学习，引导企业增强法治观念，倡导企业合法、诚信经营。

送法进村居，提升群众法律意识。上窑镇充分利用各村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这个宣传阵地，采取开展法治宣讲、发放宣传单页和法律问题讲解等多种形式，广泛开展普法宣传活动，为广大群众进行答疑解惑，引导他们在日常生活中用法律捍卫自己的合法权益，提升广大群众法律意识。

开展普法宣传，引领社会治理新风尚。上窑镇相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将持续创新普法宣传方式，积极探索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美丽乡村治理新模式，不断提升基层治理法治化水平，切实增强村民的获得感、幸福感、满足感。

（本报通讯员 方 艳
本报记者 朱庆磊）